

证券代码：839172

证券简称：高德唯斯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成都高德唯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成都高德唯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3月23日发出，并于2018年4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郑跃飞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了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及相关咨询等业务。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建议对公司章程做出如下修改：

公司章程原第三十七条第一款第（十三）项：

“（十三）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现修改为：

“（十三）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以及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或者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上的委托理财（含银行理财）、金融机构或非金融机构融资；”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成都高德唯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成都高德唯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